



福建教育学院 梦山丛书

FUJIA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福建省中小学师资队伍 建设研究报告

余建辉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本书获福建教育学院学术著作基金资助

福建省中小学师资队伍 建设研究报告

余建辉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序

王豫生

由福建教育学院院长余建辉主编的《福建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研究》一书正式出版,这是加强我省教师队伍建设取得的又一丰硕成果,令人欣喜和振奋。

福建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始终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福建省教育发展的战略重点,予以大力推进。2008年,省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在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方面提出一系列突破性的政策措施,在全国引起热烈反响。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政府关于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的决策部署,全面了解我省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和教师培训工作现状,谋划新时期全省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新思路、新举措,2012年,福建省教育厅委托福建教育学院开展福建省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福建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及培训体系、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福建省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建设四个课题研究,为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提供决策参考,为提高培训质量服务。

近几年来,福建教育学院以培训中小学校长、教师为主业,以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服务为己任,以“三刊两网”(福建基础教育研究、福建教育学院学报、基础教育瞭望,福建教育学院网、福建基础教育网)、“三所三中心”(闽派特色教育研究所、基础教育质量评估研究所、台湾基础教育研究所和基础教育考试研究中心、学校德育研究指导中心、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两个系列平台为抓手,积极推进研训一体,努力以高质量的科研支撑高质量的培训,取得良好成效。学院先后承担了省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项目咨询指导、省学校

德育研究与指导、省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与指导、基础教育发展基本均衡满意度调查等专项咨询指导任务,承担了省领导和省教育厅委托的中小学生学习负担、福建省民族教育、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我省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社会教育培训机构规范化管理等专项调研任务,并形成调研报告报送省教育厅,多次受到省领导和省教育厅领导的重视并作了批示。为完成好此次省教育厅委托的四个课题研究任务,福建教育学院积极申报并获批福建省2012年社科规划研究课题,由赵素文书记、余建辉院长、黄家骅副院长、郭春芳副院长分别作为课题负责人,组织学院教师和教师进修学院教师成立专题课题组,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完成课题研究任务,分别形成《福建省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建设研究报告》、《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调研报告》、《福建省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研究报告》、《福建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及培训体系研究报告》等四个报告,对贯彻落实我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加强我省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师德建设、教师进修院校建设等,具有重要参考价值。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对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作出了总体部署。加强我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提升中小学教师和校长队伍素质,将面临着新的形势与新的挑战。祝愿福建教育学院以服务基础教育改革发展为己任,发挥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的政策研究咨询和业务指导中心作用,继续开展我省中小学校长教师培训模式研究、示范性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建设研究、课程改革研究、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研究、师德师风研究等,形成带有前瞻性、战略性研究成果,为省委省政府、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决策服务,为推动我省教育改革和发展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乐以为序。

2015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福建省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研究报告·····	(1)
一、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概况 ·····	(3)
二、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问题及分析 ·····	(11)
三、中小学校长发展思路与对策 ·····	(20)
四、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的保障措施 ·····	(26)
第二部分 福建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及培训体系研究报告·····	(31)
一、福建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主要做法和经验启示 ·····	(34)
二、福建省中小学教师队伍结构和培训现状调查分析 ·····	(48)
三、加强福建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对策建议 ·····	(65)
第三部分 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调研报告·····	(83)
引言 关于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调研的说明·····	(85)
一、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的主要做法和经验 ·····	(86)
二、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现状调查与分析 ·····	(91)
三、加强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的对策思考 ·····	(121)
第四部分 福建省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建设研究报告·····	(131)
一、福建省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发展现状 ·····	(133)
二、福建省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	(142)
三、加强福建省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建设对策措施 ·····	(151)
参考文献·····	(171)
后记·····	(173)



第一部分

福建省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 研究报告

王 强 主编

表 1-1 福建省中小学校长队伍基本情况

地区	人数	男/女	小学	初中	高中	合计
福州市	120	75/45	60	40	20	120
厦门市	150	90/60	75	50	25	150
泉州市	180	108/72	90	60	30	180
漳州市	160	96/64	80	50	30	160
龙岩市	140	84/56	70	40	30	140
南平市	130	78/52	65	35	30	130
宁德市	110	66/44	55	30	25	110
莆田市	100	60/40	50	30	20	100
三明市	120	72/48	60	40	20	120
合计	1020	612/408	510	290	220	1020

注：数据来源于福建省教育厅统计

单位：人



数据来源：福建省教育厅统计

单位：人

我国正处在从人口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转型的重要历史时期,中小学校长不仅是现代社会重要的人力资源,更是开发和提供优质人力资源的前提与基本保障。校长在学校发展、师资队伍建设中具有关键地位和核心作用。落实国家“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重要战略决策,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加强校长队伍的能力建设,培养高素质的专业化的中小学校长队伍,对办好每一所学校,培养高素质的人才,促进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概况

(一)队伍现状

1. 数量结构

表 1-1 福建省中小学学校领导数量结构

单位:人

地区 \ 职务	校长	副校长	书记	副书记	代校长	合计
独立高中	107	272	60	66	1	506
完全中学	372	929	215	245	5	1766
独立初中	1088	1856	486	354	15	3799
小学	1549	2700	662	304	5	5220
九年一贯制	97	200	22	26	0	345
十二年一贯制	7	17	6	1	0	31
合计	3220	5974	1451	996	26	11667

注:小学不包括农村完小和初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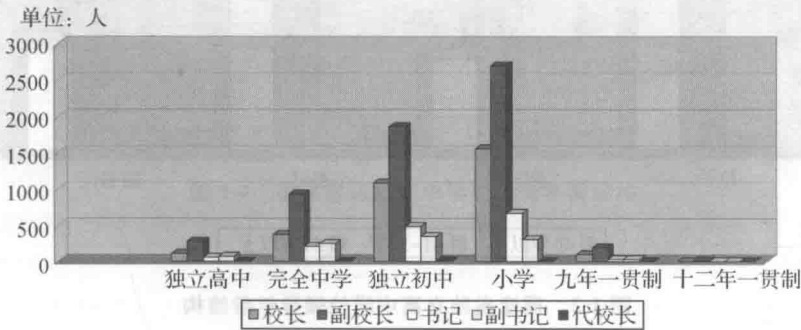


图 1-1 福建省中小学学校领导数量结构

2. 年龄结构

表 1-2 福建省中小学学校领导年龄结构 单位:百分比(%)

年龄	学校类别	校长	副校长	书记	副书记
40 岁以下	独立高中	0.96	1.83	8.33	4.92
	完全中学	4.59	15.47	5.58	15.94
	独立初中	15.4	26.84	10.98	16.6
	小学	18.61	29.47	11.97	23.68
41—50 岁	独立高中	56.73	71.32	45	67.21
	完全中学	68.92	69.28	68.37	72.91
	独立初中	71.96	64.19	70.24	66.79
	小学	60.49	55.98	56.56	53.29
51 岁以上	独立高中	42.31	26.85	46.67	27.87
	完全中学	26.49	15.25	26.05	11.15
	独立初中	12.64	8.97	18.78	16.61
	小学	20.90	14.55	31.47	23.03

注:学校类别中不包括九年一贯制和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单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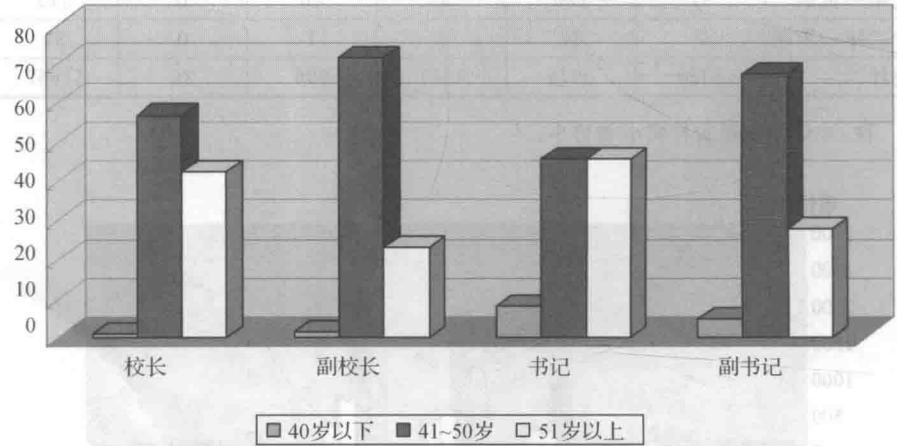


图 1-2 福建省独立高中学校领导年龄结构

单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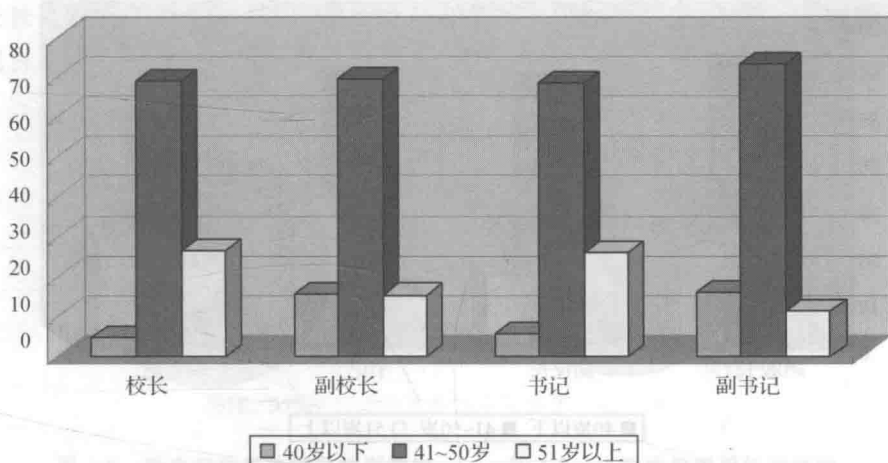


图 1-3 福建省完全中学学校领导年龄结构

单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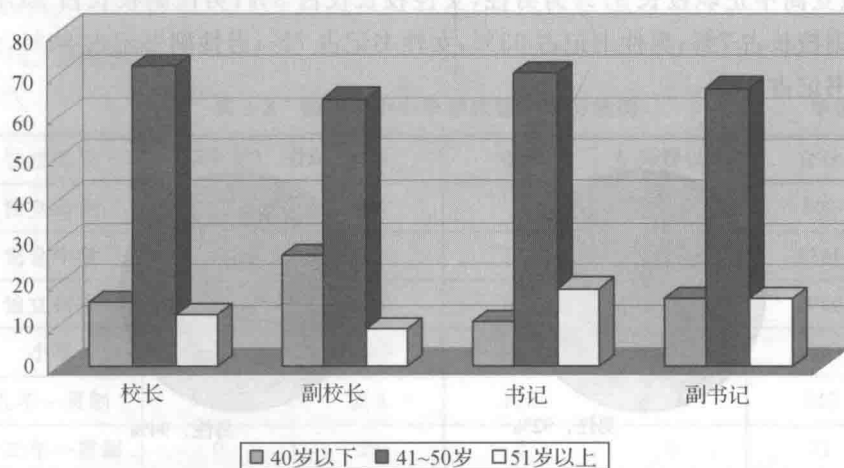


图 1-4 福建省独立初中学校领导年龄结构

单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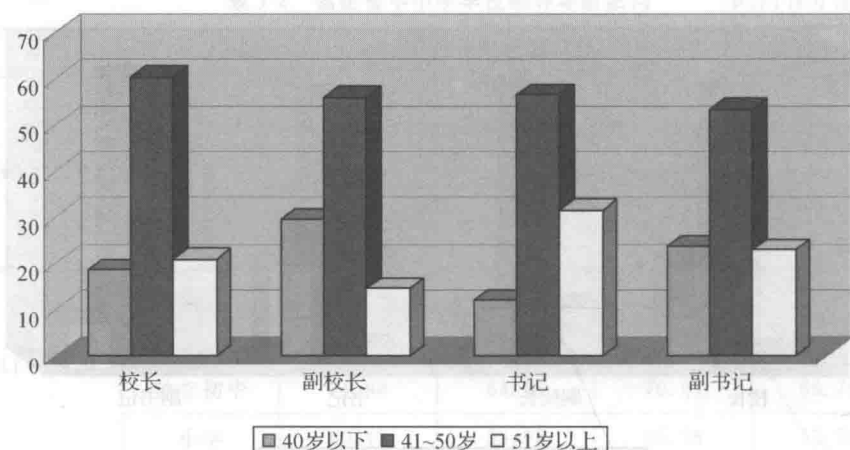


图 1-5 福建省小学学校领导年龄结构

3. 性别结构

(1)福建省独立高中学校领导性别结构为:男性占 92%,女性占 8%;其中,独立高中正职校长 97%为男性,女性校长仅占 3%;男性副校长占 93%,女性副校长占 7%;男性书记占 93%,女性书记占 7%;男性副书记占 80%,女性副书记占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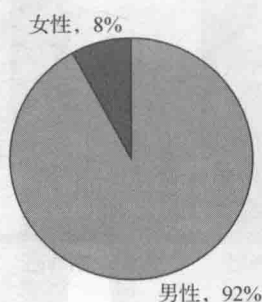


图 1-6 独立高中学校领导性别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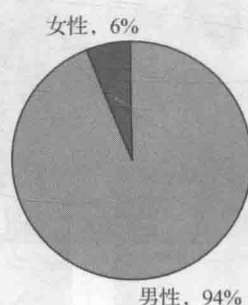


图 1-7 完全中学学校领导性别结构

(2)福建省完全中学学校领导性别结构为:男性占 94%,女性占 6%;其中,完全中学正职校长 96%为男性,女性正职校长仅占 4%;男性副校长占 93%,女性副校长占 7%;男性书记占 93%,女性书记占 7%;男性副书记占 97%,女性副书记占 3%。

(3)福建省独立初中学校领导性别结构为:男性占 95%,女性占 5%;其中,正职校长 95%为男性,女性正职校长占 5%;男性副校长占 94%,女性副校长占 6%;男性书记占 97%,女性书记占 3%;男性副书记占 94%,女性副书记占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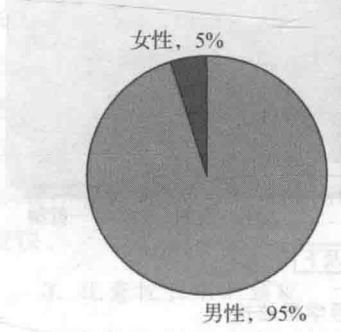


图 1-8 独立初中学校领导性别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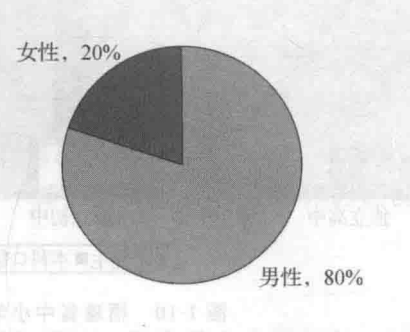


图 1-9 小学学校领导性别结构

(4)福建省小学领导性别结构为:男性占 80%,女性占 20%;其中,小学正职校长 84%为男性,女性正职校长占 16%;男性副校长占 76%,女性副校长占 24%;男性书记占 86%,女性书记占 14%;男性副书记占 81%,女性副书记占 19%。

4. 学历结构

表 1-3 福建省中小学学校领导学历结构 单位:人

学校类别	研究生	本科	专科	专科及以下	合计
独立高中	35	456	14	0	505
完全中学	52	1566	148	0	1766
独立初中	22	3210	552	15	3799
小学	15	1689	3165	351	5220
九年一贯制	3	209	115	18	345
十二年一贯制	0	29	2	0	31
合计	127	7159	3996	384	11666
百分比	1.1	61.3	34.3	3.3	100

注:以上统计包括校长、副校长、书记、副书记,但不含代校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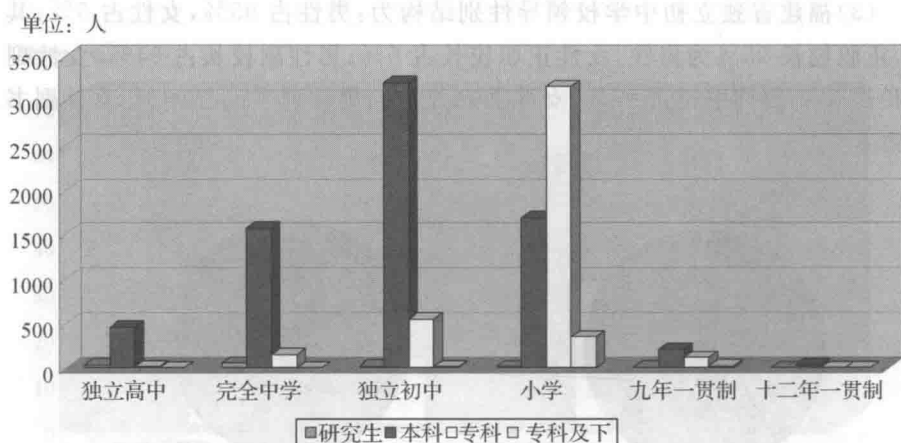


图 1-10 福建省中小学学校领导学历结构

(二) 发展概况

1. 校长学历提升较快

福建省 2012 年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独立高中校长占校长总数的 97.61%，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完全中学校长占校长总数的 92.60%，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独立初中校长占校长总数的 85.64%。与 2008 年相比较，中学校长学历达标率较高，但是，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中学校长比例仅稍有提高，与全国先进地区相比较，研究生学历比例明显偏低。独立初中校长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比例还需要进一步提升。福建省 2012 年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小学校长占总数的 34.10%，具有专科学历的占 59.60%，具有专科以下学历的占 6.30%，与 2008 年相比较，小学校长学历提升较快。

2. 高职称比例不断增加

福建省独立高中 93.10% 的校长拥有高级职称，拥有特级教师荣誉称号的校长 23 人，副校长 17 人。86.70% 的完中校长拥有中学高级职称，拥有特级教师荣誉称号的正职校长 20 人，副校长 22 人。2008 年福建省 84.10% 的高完中校长拥有中学高级职称^①；2012 年与 2008 年相比较，拥有中学高级职

^① 文章中 2008 年福建省中小学校长相关数据来源于全国中小学校长队伍情况普查中福建省的数据。

称的高完中校长比例不断上升。2012年71.30%的独立初中校长具有中学高级职称,2008年57.50%的独立初中校长具有中学高级职称,2012年与2008年相比较,独立初中校长职称比例上升13.80%。2012年福建省42.50%的小学校长(不含完小和初小)具有小学高级职称(含小中高),54.90%的小学校长具有小学一级职称。根据对2012年福建省48个县市区农村完小正职校长的调查,拥有高级职称的校长占总数的28.00%,有小学一级职称的校长占总数的63.20%。2012年福建省九年一贯制学校有高级职称校长占总数的61.80%;十二年一贯制有高级职称的校长占校长总数的77.30%。2012年与2008年相比较,九年一贯制和十二年一贯制校长拥有高级职称的比例上升较快。

3. 优秀校长不断涌现

福建省从2006年到2012年,每三年评选一批优秀中小学校长。2006年评选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97名,2009年评选99名,2012年评选100名,共计评出296名优秀校长(包括中学、中职、小学和幼儿园)。(1)三次评选出中学优秀校长116名,占总数的39%;其中,108名为高(完)中校长,占中学优秀校长总数的93%,其余8名为优秀初中(含农村初中)校长和九年一贯制学校校长。(2)三次评选出小学优秀校长111名,占总数的38%;其中,名校和重点小学67名,占60%,普通小学和农村中心小学44名,占40%。2012年农村中小学优秀校长评选人数有所增加。

4. 培训规模不断扩大

秉承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服务,为提升教师队伍素质服务,为海西经济特区建设服务的宗旨,福建教育学院积极发挥省级校长培训基地的引领、示范作用,打造全省中小学校长培训机构的公共服务平台,在共同研制培训方案,共享共用干训师资资源,共建共用中小学校长培训基地,共建共享网络信息资源平台,共同办好基础教育刊物,联手承接中小学校长培训业务,联合开展基础教育热点难点问题调查研究,共同实施人才强校战略,进一步推进了省、市、县三级教师培训机构形成合力等几个方面进行了有效合作。努力为中小学校长培训提供优质资源、优秀服务、优良环境,为共同促进我省基础教育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积极有益的探索。自2007年以来福建教育学院共培训中小学校长13543人(数据截止2012年6月),其中,省厅计划内培训1676人,农村中小学校长教育管理能力提升工程815人,各类专题培训3123人,与国家培训接轨项目的远程培训7052人,西部影子校长培训91人,省内外委托培训

786人。福建教育学院为福建省乃至全国的中小学校长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5. 名校长培养步伐加快

2011年11月11日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实施福建省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的通知》(闽教人〔2011〕97号)和《关于开展中小学名校长培养人选和骨干校长遴选工作的通知》(闽教人〔2011〕99号)文件颁发。(1)2012年评选出福建省中小学名校长培养人选96人(不含幼儿园),其中,中学名校长培养人选43人,有研究生学历的占20.9%,本科学历的占79.1%。特级教师2人,高级职称41人。小学名校长培养人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占60%,专科学历的占40%。特级教师、小中高职称的占77%,小学高级职称的占21%。(2)2012年评选出福建省第一批中小学骨干校长培养人选211人,其中,中学骨干校长培养人选88人,有研究生学历的校长占13.6%,本科学历的校长占86.4%。特级教师2人,高级职称86人。小学骨干校长培养人选123人,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占70%;小中高职称的占41%,小学高级职称的占59%。(3)2012年6月8日福建省教育厅颁发《关于举行福建省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启动仪式的通知》(闽教办人〔2012〕31号)文件,并于2012年6月13日在福州举行福建省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启动仪式,正式开展名校长培养工作,目前正准备结业。

6. 培训质量不断提升

福建教育学院制定了《培训质量建设工程实施意见》,积极推进中小学校长培训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精细化管理,大力加强中小学校长培训的训前准备、训中组织管理、训后延伸服务工作。建立领导听课评课制度,教师“岗位练兵”活动、培训质量定期分析制度。学院鼓励在职教师攻读博士学位、到中小学当挂职副校长,选派教师到国家教育行政学院、教育部重点师范大学或教育科研机构研修、访学、进行科研合作和参加学术会议,提高教师的学术水平和教学水平,以及校长培训的组织管理能力。学院还积极整合教育部人事司、师范司,国家中小学校长培训中心,省内外高校、教育学院、科研机构和优秀中小学校长作为兼职干训师资,进一步充实和完善了福建省中小学校长培训师资质库和福建教育学院中小学校长培训实践基地库,运用天网、人网、地网开展干训,进一步提高课堂教学、专题研讨、专题考察和专题研究的实际效果。中小学校长培训质量不断提升,学员对培训内容、培训服务总体比较满意。

二、中小学校长队伍发展问题及分析

(一)尚未出台中小学校长专项管理制度

校长管理制度是一种通过有效地规范、约束和激励校长及利益相关主体的管理实践和控制行为,以实现教育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以公平的政策环境和校长群体内部治理规范为特征的制度安排。它是一种外在制度,由教育行政部门接受政府的委托设计和确立的、并由教育行政部门依法强制执行的法规和条例。具体包括校长任职资格制度、校长选任制度、校长负责制、校长培训制度、校长考核与评价制度、校长晋升制度和校长薪酬激励制度等。从1997年以来,福建省有关中小学校长队伍建设的一些精神散见于《福建省中小学教师队伍管理暂行规定》《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关于深化我省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福建省“十一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福建省“十二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等文件中。2001年《福建省实施〈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暂行办法》(闽教〔2001〕人44号)的通知,也是在转发国家的《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文件精神,福建省尚未出台中小学校长队伍建设的专项管理制度。

目前,福建省中小学校长队伍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有:(1)校长队伍管理体制不顺,多头管理,管人与管事脱节,致使校长无所适从。(2)校长任免无法定程序,随意性大,更换频繁,影响队伍稳定。调研表明,全省各设区市中小学领导班子人员的配备极不统一,原因之一就是没有政策依据。(3)责、权、利分离,校长应该负哪些责任,享有哪些权力,尚无明确的文件规定。按照文件要求,提倡校长负责制,而总的情况是,校长责任大,给予校长的权力少。(4)现有的关于校长队伍建设与管理的文件原则性、政策性内容多,缺乏法律效力,难以落实到位。(5)校长培训同考核、任用、晋级、晋升难以真正挂钩,影响了校长参加培训的积极性,不利于校长队伍素质的提高。

厦门市曾出台《中小学校长管理暂行办法》;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曾出台《上海市中小学校长守则(试行)》(2004)、《关于进一步完善上海市中小学校校长负责制的若干意见》、《上海市中小学校党组织工作意见》、《上海市中小学校校长工作意见》、《上海市中小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意见》(2010);北京市教育委员会曾出台《北京市中小学校长工作意见》、《北京市中小学党支部(总支)工作意见》、《北京市中小学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意见》(2004)等,这些省内外

有关校长队伍建设的管理制度与经验没有进行相互交流、学习与借鉴。

(二) 高层次学历的校长与全国先进省市比较差距较大

2012 年福建省具有研究生学历的独立高中校长占校长总数的 7.38%，具有研究生学历的完中校长占校长总数的 2.84%，具有研究生学历的独立初中校长占校长总数的 0.65%。根据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对北京、天津、上海和重庆四个直辖市中小学校长专业化水平的抽样调查表明，北京和上海具有硕士学位的校长比例最高。北京抽样地区具有硕士学位的校长比例为 24.42%；上海抽样地区具有硕士学位的校长比例为 23.74%；重庆抽样地区具有硕士学位的校长比例为 11.18%，相对较低；天津抽样地区具有硕士学位的校长比例为 14.85%。福建省 2012 年与 2008 年相比较，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中学校长比例虽然稍有提高，但是提高的速度极为缓慢，与全国先进地区相比较，研究生学历比例明显偏低。京津沪渝四直辖市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正职校长比例较高，而福建省正好相反，具有研究生学历的副校长人数要高于正职校长。

表 1-4 福建省中小学校长与北京市中小学校长的学历比较 单位：百分比

地区		研究生学历	本科学历	专科学历
高完中	北京市高中校长	19.6	77.6	0
	福建省独立高中校长	7.4	90.2	2.4
	福建省完全中学校长	2.8	89.8	7.4
初中	北京市初中校长	6.8	92.0	1.1
	福建省初中校长	0.7	85.0	14.3
小学	北京市小学校长	8.8	85.6	3.9
	福建省小学校长	0.4	33.7	59.6

注：表格中北京市中小学校长学历数据由北京教育学院校长研修学院提供。